

平泉市 2025 年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退出 消防员安置单位（岗位）公示

根据上级下达关于做好 2024 年 12 月退出消防员安置工作的通知，同时经平泉市消防救援队伍退出消防员安置工作协作配合机制领导小组研究同意，现将 2025 年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退出消防员安置单位（岗位）进行公示。如有异议，请在公示期内向平泉市消防救援队伍退出消防员安置工作协作配合机制领导小组办公室反映，逾期未反映，视为无异议。公示时间：2025 年 5 月 30 日至 2025 年 6 月 5 日。监督举报电话：0314-6082016。

平泉市消防救援队伍退出消防员安置工作
协作配合机制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 年 5 月 30 日

安置单位	单位性质	实际工作地 及岗位	岗位数
柳溪镇政府所属事业单位	公益一类事业 单位	平泉市	1
茅兰沟满族蒙古族乡政府 所属事业单位	公益一类事业 单位	平泉市	1
合计			2